



為全職媽媽設立專屬MPF： 讓無償育兒勞動被社會看見

李浩然立法會議員專題建議



李浩然 博士, MH, JP
DR. LEE HOEY SIMON
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
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

謹此向所有在背後默默耕耘的全職媽媽致敬！



目錄

核心立意	1
第一章 問題：全職媽媽的退休保障空白	2
第二章 核心建議：全職媽媽專屬 MPF 供款補貼計劃	3
第三章 國際先例	4
第四章 預期效益	5
第五章 常見質疑與回應	6
第六章 呼籲	7





核心立意

生兒育女是人生大事，而女性在傳統文化觀念的影響下，往往容易被認定為兒童的主要照顧者。然而，現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（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, MPF）只覆蓋在職人士，全職媽媽為照顧子女在數年甚至數十年間沒有任何 MPF 供款，面對晚年缺乏退休保障，只能依附配偶或子女的政策空白。本專題建議探討為育有0-12歲的全職媽媽設立按子女人數倍增的專屬政府 MPF 供款補貼計劃，在不會大幅增加社會福利開支的前提下，由政府全額供款，資產歸個人所有，作為對無償育兒勞動的社會認可與延遲報酬。

第一章 問題：全職媽媽的退休保障空白



1.1 制度性排除

現行MPF計劃綁定「受薪工作」，而全職媽媽面對沒有僱主、沒有收入、無法參保等狀況，因而被MPF計劃排除在外。當全職媽媽為家庭付出的時間越長、生育的子女越多，退休保障的缺口便越大。

1.2 被制度忽視的沉默群體

在香港，全職媽媽承擔着社會最基礎的工作——照顧下一代、維繫家庭運轉。沒有她們，在職家庭成員無法安心工作；沒有她們，香港的人口就沒有未來，她們是社會的基石。全職媽媽同時是在公共討論中極少發聲的群體，她們的時間和心力被照顧責任填滿，她們的默默付出被部分人視為理所當然，她們更沒有餘力為自己的權益發聲，致使本應被社會關注的群體，在沉默和傳統觀念中被淡化、被忽視。本專題建議在母親節這個時刻，為全職媽媽發聲，具有特殊意義。

1.3 減稅等間接措施無法惠及媽媽本人

現時政府對家庭的支援多數針對兒童、長者等弱勢社群，而對一般照顧者的支援亦以稅務寬減為主。稅務寬減的受惠主體是家庭整體，由主要收入者（通常是父親）受惠，而全職媽媽因沒有個人收入，仍然面對着經濟依附地位、退休保障缺口、家庭變故風險等問題。

第二章 核心建議：全職媽媽 專屬MPF供款補貼計劃

2.1 基本原則

本計劃面向全職媽媽群體，不牽涉在職女性，不增加企業負擔，亦不修改現行產假制度。核心原則如下：

保障對象： 育有0-12歲子女、無受薪工作的全職媽媽。

核算基數： 設立機制綜合考慮一籃子因素（例如通脹、公共財政狀況、收入中位數等）釐定核算基數，計算全額MPF供款（僱主及僱員兩部分），並進行週期性檢討及調整核算基數。

按子女人數倍增： 每育有一名0-12歲子女便有一份MPF供款補貼。

資產屬性： 政府供款補貼全數進入全職媽媽的個人MPF賬戶，與配偶財產完全隔離，不受離婚等情況影響。

2.2 為什麼是MPF，而不是現金補貼或稅務寬減？

MPF是強制儲蓄： 現金補貼容易被用於家庭日常開支，無法形成長期退休保障。

MPF歸個人所有： MPF供款補貼直接進入全職媽媽個人MPF賬戶，是屬於她自己的資產和保障，而稅務寬減主要惠及家庭，無法保障全職媽媽晚年生活。

MPF可累積增值： 通過MPF計劃的投資收益可累積財富。



第三章 國際先例

全球發達國家早已建立類似制度：

德國：

政府為全職育兒母親繳納養老金，每名子女折算3年繳費，直接計入其個人賬戶。

日本：

全職主婦無需繳費，自動納入國民年金，多孩家庭待遇更優。

法國：

為全職育兒母親提供額外養老金積分，子女人數直接對應保障倍數。

這些國家的經驗證明：政府直接為全職媽媽建立退休保障，是認可全職媽媽辛勞付出的有效手段。

第四章 預期效益



認可全職媽媽的辛勞付出：

讓全職媽媽的無償育兒勞動被社會看見，增加社會對全職媽媽權益的關注度和討論度。

保障全職媽媽的晚年生活：

為全職媽媽提供基本的退休保障，避免晚年依附配偶、子女而失去自主權。

彰顯香港文明形象：

讓香港成為樹立家庭友善、鼓勵生育的國際標杆。

第五章 常見質疑與回應



質疑一：養育成本高昂才是生育率低的主因，與全職媽媽 MPF 無關

回應：養育成本高昂與退休保障缺失是兩個並存的障礙，不應互相否定。即使一個家庭完全負擔得起養育開支，女性仍然面對以中斷職業、喪失退休保障為代價的生育抉擇。多項調查顯示，高收入家庭生育率同樣低迷，說明問題不僅在「錢」，更在「風險與尊嚴」，而本專題建議正正面向後者，為女性生育和退休保障添上一度防線。

質疑二：為什麼不直接發放現金補貼？

回應：現金補貼或許能解決當下的育兒和生活開支，而本專題建議則面向全職媽媽在放下工作選擇照顧家庭的情況下，仍然累積長期退休儲蓄。

質疑三：全職媽媽重返職場後怎麼辦？

回應：本計劃建議設立過渡期——例如重返職場後首兩年，政府繼續發放原定 MPF 供款補貼額度的50%；第三年為25%；第四年起則由僱主及個人 MPF 接續，間接鼓勵女性重返職場。

第六章 呼籲

本專題提出的政策方向，需要進一步探討落實若干具體細節，以形成完整的技術方案，包括：合資格人士的定義、子女數的核算方式、與現行社會保障制度的銜接、重返職場過渡機制、防止濫用措施等。我們期待與婦女朋友、社會各界、政府部門共同商議可行的實施路徑。

我們促請政府：

- **關注全職媽媽的退休保障問題**，將其納入人口政策討論範疇；
- **啟動可行性研究**，參考德國、日本、法國等地的相關經驗，結合香港實際情況，制定方案；
- **以母親節為契機**，向社會表明政府重視家庭、尊重育兒勞動的態度。

孩子是母親的軟肋，制度是母親的鎧甲。為全職媽媽建立專屬退休保障，是對她們奉獻的最基本尊重，也是認可全職媽媽辛勞付出的必要一步。





✉ simonlee@simonleeoffice.com

☎ +852 6488 0132

☎ 6488 0132

☎ simonhoeylee

f 李浩然博士, MH, JP

☎ 微信公眾號: 浩然辦公室

🌐 www.simonleeoffice.com

